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7-228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方

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黄奕彬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11号），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一文化”）向黄奕彬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募集配套资金特定对象钟葱、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基金”）、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宏利”）、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期货”）、马楚雄作出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如下：

一、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1、 钟葱承诺：

“本人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 6,210,237 股金一文化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本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 6,210,237 股股票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转让，因此，本人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 6,210,237 股金一文化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 诺德基金承诺：

“本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8,771,929股金一文化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8,771,929股股票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予转让，因此，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8,771,929股金一文化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3、 泰达宏利承诺：

“本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8,771,929股金一文化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8,771,929股股票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予转让，因此，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8,771,929股金一文化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 联储证券承诺：

“本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18,421,052 股金一文化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18,421,052 股股票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予转让，因此，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18,421,052 股金一文化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

月。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5、 华融期货承诺：

“本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 13,157,894 股金一文化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 13,157,894 股股票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予转让，因此，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 13,157,894 股金一文化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6、 马楚雄承诺：

“本人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6,140,350股金一文化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本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 6,140,350股股票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予转让，因此，本人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6,140,350股金一文化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承诺正在履行中，承诺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二、 关于资金来源的承诺

1、 钟葱承诺：

“本人用于申购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系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本人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系本人作出的投资，本人未替他人代持股份。

特此声明与承诺。”

2、 马楚雄承诺：

“本人用于申购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系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本人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系本人作出的投资，本人未替他人代持股份。

本人不是金一文化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与金一文化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其相关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没有与金一文化发生重大交易，也没有计划开展重大交易。

特此声明与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承诺正在履行中，承诺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0 日